

重庆市渝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贯彻落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区实际，制订国有资产及区属国有企业监督管理的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出资人权利。承担监督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负责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区属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的改革和重组，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区属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按照法定程序对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考核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负责加强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经营财务监督、风险控制，完善经营业绩考核制度，组织对区属国有企业进行绩效考核，制订和实施区属国有企业收入分配意见。负责组织区属国有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

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占有使用的房屋、土地等国有资产。负责监督管理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的车辆及使用。按照出资人职责，督促区属国有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信访稳定等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根据区委办《重庆市渝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渝北委办发〔2019〕40号），区国资委为区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内设机构由以前的综合科、党群科、监管科。区国资委机关行政编制11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科级领导职数4名。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区国资委部门包括：区国资委本级。公开报表中填列数据为单位本级决算。

（四）机构改革情况。2019年度本单位不涉及机构改革。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1315.96万元，支出总计1315.96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2705.17万元、减少9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国有企业进行资本金注入需求数较去年大幅度减少，上年度注册资本金注入需

求 33300.00 万元，本年度为 500.00 万元，导致收入支出大幅减少。

2.收入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315.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705.17 万元、减少 9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注入企业的注册资本金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15.96 万元，占 100.00%。

3.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315.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705.17 万元、减少 9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注入企业的注册资本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637.37 万元，占 48.43%；项目支出 678.59 万元，占 51.57%。

4.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15.9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总计各减少 32705.17 万元，下降 9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国有企业进行资本金注入需求数较去年大幅度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15.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705.17 万元，下降 9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国有企业进行资本金注入需求数较去年大幅度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14.07 万元，增长 19.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兑现 2019 年度绩效考

核，部门正常调资晋级，人员经费需求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15.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705.17 万元，下降 9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国有企业进行资本金注入数较去年大幅度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14.07 万元，增长 19.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兑现 2019 年度绩效考核，部门正常调资晋级，使得人员经费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19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度一致。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万元，占 0.0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女干部联谊会分组活动第 1 组经费。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46.79 万元，占 3.5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15 万元，增长 4.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兑现 2019 年度绩效考核，部门正常调资晋级，使得人员社会保险支出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 25.77 万元，占 1.9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84 万元，增长 12.3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兑现 2019 年度绩效考核，部门正常调资晋级，使得人员医疗保险方面支出相应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万元，占 38.0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0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对区属国有企业注入注册资本金 500.00 万元预算。

(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12.87 万元，占 54.1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02.32 万元，下降 29.78%，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的智慧国资信息系统建设经费因市国资委统一建设而取消，使得实际支出较年初预算较大幅度减少。

(6) 住房保障支出 29.52 万元，占 2.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39 万元，增长 54.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兑现 2019 年度绩效考核，部门正常调资晋级，使得人员住房保障支出相应增加。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7.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7.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29 万元，增长 19.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兑现 2019 年度绩效考核，部门正常调资晋级，使得人员经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购房补贴。公用经费 169.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50 万元，减少 10.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使得公用经费有所降低。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5.96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96 万元，增长 116.3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超过报废年限，维修维护费用高，年中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更新公务用车。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88 万元，下降 3.28%，主要原因一是我部门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有所下降。二是厉行节约，更新公务用车支出较上年减少 1 万元。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本单位 2019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与上年度一致。

公务车购置费 16.98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应急保障用车。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9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未预算，年中调整预算增加 17.00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5.5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9 年度一辆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超过报废标准，维修维护费用高，经批准予以报废处理，因此更新一辆公务用车，实际支出 16.98 万元。2018 年度因一辆公

务用车达到报废标准，经批准予以更新，实际支出 17.98 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8.90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国资安全稳定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维护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10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控制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12 万元，增加 1.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外出对国有企业检查项目较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略增。

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区县及国内其他省市国资监管部门到我单位学习调研国资监管、国企改革工作，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92 万元，下降 97.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其他省市、区县到我单位学习国企改革的大幅度减少，与年初预计数有所差距。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力争不超过上年同期数。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 2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19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40.00 元，车均购置费 16.98 万元，车均维护费 4.45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9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9.56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0.50万元，减少10.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使得公用经费有所降低。此外，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1.7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54万元，下降86.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召开较大型的会议。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5.4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19万元，下降43.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充分运用区里统一组织的各项培训，减少了本单位组织培训次数。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9年度我单位未进行政府采购，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1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678.59万元，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4项，涉及资金678.59万元，以委托第三方

形式开展绩效自评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19 年本单位认真做好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工作，做到应编尽编。在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强化资金统筹，优化资金结构，细化资金用途，确保部门职责任务顺利完成。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 绩效自评结果

国有资产管理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是达到全年目标，对区属国有资产进行相应维修维护。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天竺路 243 号、松桥路 129 号、双龙大道 54 号等多处国有房产维修维护，二是保障了我委统一管理的国有房产的安全完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序时进度尚不能达到要求，存在下半年支出比上半年紧密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资金支出，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2019 年度专项绩效自评表

专项名称	国有资产管理维护			自评总分 (分)	79.25	
业务主管部门	无			联系人及电话	梁巧琳 67419526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压减、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得分 (分)
	30.00	30.00	30.00	30.0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如作出调整且备案, 填写调整后的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资产管理维护有效, 进行常规性例行检查检验、房屋维修、房屋安全隐患排除, 消防、水、电、气等配套设施维护。					完成了天竺路 243 号、松桥路 129 号、双龙大道 54 号等多处国有房产维修维护, 保障了国有房产安全完整。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未调不填)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核心指标判断 (填是或否)
	维修维护对象	处	12		11	17	25	4.25	是
	安全合规率	%	90		90	100	25	25	是
	平均成本	万元/处	1		2.72	100	15	15	否
	资产使用安全性		安全		安全	100	25	25	是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资金使用序时进度尚不能达到要求, 存在下半年支出比上半年紧密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优化资金支出, 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67419526。